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 年 11 月 17 日

發稿單位：新聞組

聯絡人：周晏如

聯絡電話：21910189#2070

編號：02-148

高雄地檢署指揮刑事警察局，於長達兩年蒐證後，於今(17)日破獲 20 年來最大的貨機走私毒品案，查扣 600 塊的海洛因磚

高雄地檢署檢察官劉俊良指揮刑事警察局偵三隊於長達兩年蒐證後，於今日凌晨據報獲悉毒梟集團以合法掩護非法，擬利用貨機運毒，遂決定加以行動，與航空警察局、財政關務署台北關與台北市、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等單位合作，鎖定貨機，成功於 4:00 在桃園機場航空貨運站，查獲本件 20 年來最大的貨機走私毒品案。

以翁姓為首之毒梟集團乃利用貨機貨櫃自越南進口音響作掩護，於今日凌晨三時二十分貨機抵達桃園機場，經拆櫃後由緝毒犬逐一檢視音響，發現共有 12 只音響於音箱夾藏海洛因磚，共計查扣 229 公斤(毛重)、高達 600 塊的海洛因磚，估計市價超過 20 億。

本件乃接獲線報，得悉毒梟企圖收買航空貨運倉儲人員後，經專案人員長期跟監、蒐證暨實施通訊監察，經於兩周前與桃園地檢署檢察官李允煉合作，實施桃園地區通訊監察，光本月份（十一月）間即同步合法通訊監察高達近 20 線之門號，經專案人員整月不眠不休聽帶且南北通力合作，方得以掌握全貌，加以行動。

目前已逮捕到翁姓主嫌，朱姓與吳姓倉儲員，負責夾藏吳姓嫌犯，以及接貨的洪姓、葉姓與蔡姓嫌犯，共計七人；刑事警察局預計於今

日下午二時召開正式記者會。

法務部羅部長瑩雪接獲高等法院檢察署檢察長陳守煌報告，羅部長除了對於檢警及相關單位人員長期偵辦或協助的辛勞表示慰勉，同時也強調，由本案偵辦過程可知，通訊監察本不可浮濫，而在偵辦案件中妥為運用，是有效打擊犯罪之一項利器，對於維護社會治安功不可沒，爾後檢警調機關也當在合法及合乎比例原則下有效運用通訊監察，同時兼顧隱私權保障及維護社會安全。